

# 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文件

郑教研〔2026〕75号

签发人：陈冬

## 关于举办“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”郑州市 第九届中小学美术教师专业技能交流作品展的征稿通知

各区县（市）教研部门，局直属各学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践行习近平文化思想，铭记历史，弘扬长征精神，不忘初心，以艺术形式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，进一步提升我市中小学美术教师的专业创作水平。经研究，决定举办“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”郑州市第九届中小学美术教师专业技能交流作品展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作品要求

1. 主题突出，要求作者原创作品，严禁使用高仿、抄袭、复制、AI生成作品参展。否则造成任何法律纠纷或责任，作者自负。

2. 作品种类包括书法、中国画、油画、丙烯画、水彩水粉画、版画、综合材料绘画。

3. 作品尺寸：书法、中国画为 4 尺整纸（竖幅）；油画、丙烯画、水彩水粉画、综合材料绘画等作品内径尺寸最大不超过 150×150cm，最小不低于 60×80cm；版画内径尺寸最小不低于 50×60cm。

4. 所有作品自行装裱。装框作品画框背面须有挂钩，不得使用玻璃面框；书法、国画作品一律按不超 2.2 米的高度进行装裱（轴装），作品背面右下角须用铅笔楷书写上作者姓名、单位、作品名称、类别、作品尺寸、通讯地址、联系电话等。不符合要求的作品一律取消参展资格。

## **二、报送要求**

1. 本次展览将采取线上与现场展览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作品要求上报高清晰电子照片，像素大小不低于 2M；现场展览以在各区县（市）择优推荐的基础上，由市教研室选拔优秀教师作品进行现场展。

2. 每位作者限报一件作品。市区高中以学校为单位，各区县（市）以教研室为单位集体报送作品，并将作品的高清晰电子照片（像素大小不低于 2M）和参展作品登记表发送指定邮箱。

3. 为保护教师作品不被误取或丢失，退领作品时请携带本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领取，各区县（市）作品集体退领。

## **三、名额分配**

市区高中每校 1—3 件；金水区、中原区、管城区、二七区、惠济区、高新区、经开区、郑东新区，以及中牟县、新郑市、

巩义市每地 10—15 件；上街区、新密市、荥阳市、登封市每地 8—10 件。

#### 四、报送安排

1. 请将作品高清电子照片和作品展览电子登记表于 9 月 17 日前，各区县（市）以教研室为单位，市区高中以学校为单位上报邮箱：[zzsmeishu@163.com](mailto:zzsmeishu@163.com)

2. 作品原作报送、以及展览时间拟定于 2026 年 9 月下旬至 10 月下旬，地点另行通知。

3. 联系电话： 67882057 田老师

4. 附件：“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90 周年”郑州市第九届中小学美术教师专业技能交流作品展览登记表

2026 年 6 月 24 日

附件

## “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90 周年”郑州市第九届中小学美术教师 专业技能交流作品展览登记表

地市（单位）\_\_\_\_\_

| 序号 | 姓名 | 单 位 | 作品名称 | 作品尺寸 | 类 别 | 联系电话 |
|----|----|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|
|    |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 |